

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13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李鸿江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李鸿江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(二)辞职原因

公司通过设置专职董事会秘书，以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李鸿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李鸿江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影响，目前新聘请马瑞女士履行董事会秘书职务。公司董事会对李鸿江先生在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李鸿江先生《辞职报告》

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6 月 13 日